

合同编号: GNXF-PG2023-040301

消防安全评估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大沥镇育德学校 2026 年消防安全评估服务

委托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育德学校

检测单位: 广东冠南消防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消防安全评估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单位（简称甲方）：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育德学校

检测单位（简称乙方）：广东冠南消防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现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建设项目进行技术服务。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为明确双方职责、权力和经济关系，经双方协商，签订以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育德学校 2026 年消防安全评估服务

项目地址：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谢边社区江景路 1 号

评估面积：54902.37 m²

二、评估内容

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导则和政府有关文件等要求，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和现场检查，对甲方建设项目的建筑防火、消防设施器材和消防安全管理进行全面的调查了解、分析危险有害因素，并就存在的问题提出对策措施、建议和结论。

三、合同费用及支付方式

1. 评估费用（含税）：¥ 16470.00（即人民币壹万陆仟肆佰柒拾元整）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按合同要求进行消防安装评估带评估报告出具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发票，即¥ 16470.00，款项以乙方财务核实到账为准。

3.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乙方银行账号：44422201040009452

账户名称：广东冠南消防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祖庙支行

四、双方责任和义务：

甲方：

1. 向乙方提供评估报告编制所需要的有关资料、文件、图纸等资料，甲方必须如实提供技术资料且资料必须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标准的规定要求，甲方应在提供的资料上签字盖章，甲方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全部责任。
2. 对于乙方评估人员出具的现场检查意见，如果情况属实，甲方必须在检查意见书上签字盖章。
3. 甲方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对乙方提出的现场意见进行彻底的整改，整改期间必须采取有效的安全保障措施，整改完成后必须通知乙方进行复查。
4. 为乙方的现场工作配备必要的技术协助人员，企业技术协助人员应如实反映现场的情况，不得有任何的假报、漏报行为，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有甲方负责。
5. 未经乙方许可，甲方不得将评估报告向无关人员泄漏。
6. 由于安全工作具有复杂性、长期性和动态性等特点，甲方有义务制定规范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杜绝“三违”情况发生，定期组织企业技术力量加强内部检查，发现隐患立即整改。
7. 对于一些无法整改的安全隐患，如历史原因造成的外部安全距离不足，或厂内平面布置之间距离不足等情况，并非甲方自己单方能够实施整改的，甲方应提供政府相关部门出具允许可以暂时生产的证明资料，否则乙方有权出具结论为企业该项目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报告。

乙方：

1. 任命注册工程师何家业（注册号：14422000814）作为本项目负责人，注册工程师田纪升（注册号：14421000298）作为技术负责人。
2. 按相关通则、导则以及国家有关标准、规程、规范等对甲乙双方确定的工程项目进行安全评价。
3. 乙方保证安全评估报告的内容全面准确，评估结论客观、公正。
4.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泄漏甲方项目有关的任何资料；公司内部严格保密制度，无关人员不得接触甲方要求保密的内容。

五、违约责任



除法律、法规规定或本合同约定，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擅自解除合同者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乙方进场检测后甲方违约的，甲方应付合同总价的 100%违约金给乙方。属乙方违约的，乙方应付合同总价的 100%违约金给甲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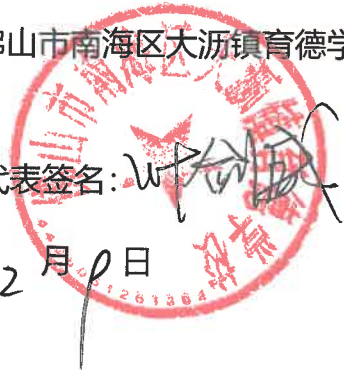
六、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2. 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即时生效，履约完成结清款项后自动失效。
3. 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章）：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育德学
校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约日期：2026年2月9日



乙方（签章）：广东冠南消防检测服务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约日期：2026年2月9日

